中央大學人文學報 第五十二期 2012 年 10 月 頁 1-35 中央大學文學院

李慈銘〈讀國語簡端記〉補箋

郭 萬 青*

摘 要

清代是整個中國學術史上札記體學術著作最為繁富的時代,許多《國語》研究資料散見於學術札記中,因此,系統整理並研究這些札記中的《國語》研究材料,無疑對系統開展《國語》歷時研究具有重要意義。本文以《越縵堂讀書簡端記》中之〈讀國語簡端記〉為對象,首先對全部條目進行研究,在此基礎上擷得 24 條以為補箋,根據這 24 條所論內容的不同分為解詁語義、辨明文字、指明名物形制、揭出公序本與明道本語序不同、指明公序本與明道本音讀不同、指明一本脫誤等六個方面,並對每一條目進行補說,最後對李氏以及以李氏為代表的札記體著作沿用前人而不出注的現象進行了初步分析,以有益於李氏〈讀國語簡端記〉之研讀與《國語》之研究。

關鍵詞:李慈銘、簡端記、《國語》、補箋

投稿日期:101.05.14;接受刊登:101.07.31;最後修訂:101.09.09

^{*} 南京師範大學文學院在讀博士生;唐山師範學院中文系講師(okwanqing@sina.com)

Collated notes on "DuGuoYuJianDuanJi" by Li Ciming

Wanqing Guo*

Abstract

Qing Dynasty is the most prolific era in Chinese history in terms of academic notes and many GuoYu's research data are scattered in these notes. Therefore, studying the notes in the "GuoYu" study material has important significance. According to "DuGuoYuJianDuanJi" in the book *Yue Man Tang DuShu JianDuanJi*, we collected 24 cases. According to the content, these cases can be divided into six aspects,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analysis of characters structure, exposing the specified order of names and things, exposing the different word order between GongXu and MingDao, exposing the different pronunciation of some words between GongXu and MingDao, exposing the word omissions or errors either in GongXu or MingDao, and so on. We try to interpret each of the 24 cases. Lastly, we obtain a preliminary answer that Li Ciming quoted others' arguments but he didn't specified. We hope that our research is beneficial to the study of Li's "Du GuoYu JianDuanJi" and *GuoYu*.

Keywords: Li Ciming, JianDuanJi, *GuoYu*, collated notes

^{*} Ph.D student, College of Literature,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Lecture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TangShan Normal University

Received May 14, 2012; accepted July 31, 2012; last revised September 9, 2012

引言

李慈銘(1830-1894)《越縵堂讀書簡端記》為著名文史專家王利器先生(1911-1998)用 30 多年的時間在北圖查閱李氏藏書簡端批校所得,並一一多錄,輯而成書於 1980 年由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其中《國語》部分為李慈銘讀湖北崇文書局重雕黃刊明道本《國語》所作批校,多用公序本《國語》及《國語補音》參校並論定是非,其說多有可采,數量亦相當可觀,總有 216 條。今擷其可商、可補者 24 條以為補箋,希望有益於《國語》的研究。這 24 條中,有些承襲前人之說而未出注,有些在總結舊說基礎上有所創發,有些則是獨得自造。從內容上而言,大體可以分為六個方面:解詁語義、辨明文字、指明名物形制、揭出公序本與明道本語序不同、指明公序本與明道本音讀不同、指明一本脫誤,前三類大體屬於訓詁學範圍,後三者則大體屬於校勘學範圍。今茲以內容為分類,進行箋補。原書條目直排,書名號為波浪線「______」,且有專名號,今橫排錄出,不再用專名號,書名號改為「《》」,原書文字書名號當加未加者於按語中出校,其他行文標點符號不當者逕自在逐錄中改正,不再出校。

正文

一、解詁語義

所擷《越縵堂讀書簡端記》24條中解詁語義者有2條,一在問語上, 一在晉語九。周語上一條涉及到歷史史實、版本考訂各個方面,是在前 此諸說的基礎上提出新說,故釋之較詳。晉語九一條則是對韋注釋義的 商権,只是普通語詞釋義的商権,故釋之較簡。

1.我先王不窋用失其官注不窋棄之子也(頁3、4)

汪氏遠孫曰:「不窋非棄之子,譙周(《史記索隱》),孔穎達(《詩疏》) 已規其謬。今更列四證以明之。《史記》〈劉敬傳〉:『周之先自后稷, 堯封之邰, 積德纍善, 十有餘世。公劉避桀, 居豳。』《漢書》及《新 序》〈善謀下篇〉同。《世本》〈周紀〉后稷至公劉僅四世。劉敬漢初 人,其言十餘世必有所據,此一證也;《史記》〈匈奴傳〉》:『夏道衰, 而公劉失其稷官,變于西戎。』《漢書》同,亦以公劉當夏后之末, 夏后氏繼世十七王四百三十二歲,斷不止后稷、不窋、鞠三世,此 二證也:《列女傳》〈棄母姜嫄傳〉:『其後世世居稷。』曰世世.斷 非傳子而止。此三證也:《海內經》:『稷之孫曰叔均,始作牛耕。』 《路史發揮》引《夏氏之書》云:『帝俊(即帝嚳)生稷,稷生台蠒, 台蠒生叔均。』與《山海經》合,此四證也。」慈銘案:《史記》于 「后稷卒,子不窋立」下云:「不窋末年,夏后氏政衰,去稷不務, 不窋以失其官,而奔戎狄之間。」則子長固謂不窋已值夏氏之衰, 使為棄子,豈有如此之壽?是史文子不窋立之「子」字,明是後人 傳寫者,因下文子鞠,子公劉等,俱有「子」字而妄加之者,子長 斷無不檢至此也。譙周引此文「世后稷」語以正之,是矣:但各本 俱作「昔我先世后稷」, 此本多一「王」字,諸家以為奇獲者,以其 可證后稷非止一世,語尤顯明耳。然觀韋氏解「先王」二字于「我 先王不窋」之下,而不解于此句之下,則此句本無「王」字可知。 蓋曰「昔我先世后稷」者、「先」字當略讀、謂昔我之先世為后稷也。 古人無以先世連文者,未可誤讀之,而遽以有「王」字者為真古本 矣。

[按]先周世系,拙稿〈〈國語·魯語上〉"海鳥曰爰居"篇、〈禮記·祭法〉比勘〉有詳細說明」,亦可證不窋非棄之子,茲不贅述。公序本俱作「昔我先世后稷」,審《左傳》昭公九年孔穎達《正義》、《毛詩》〈豳譜〉正義、《毛詩》〈緣〉正義、宋段昌武《毛詩集解》卷一五引孔《正義》、宋魏了翁《毛詩要義》卷八引孔《正義》、宋魏了翁《毛詩要義》卷一六上「國語史記不窋遷豳而詩言公劉」條、宋嚴粲《詩緝》卷一六、宋金履祥《通鑒前編》卷九、王欽若《冊府元龜》卷三二五、真德秀《文章正宗》卷四、元梁益《詩傳旁通》卷五以及元以後典籍引皆與公序本同。又《史記》〈周本紀〉首出「王」字,《左傳》成十六年孔疏、宋呂祖謙《呂氏家塾讀詩記》卷一六引孔氏曰、宋魏了翁《春秋左傳要義》卷二九、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二六四、明黃淮《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二六引《國語》亦俱有「王」字。同為孔疏《左傳》,一引有「王」字,一引則無「王」字,同為魏了翁一人之著作,一本有之,一本無之。各書引有無「王」字亦紛錯雜出。而明道本出,清人咸以有「王」字者是,正李氏所謂「諸家以為奇獲者,以其可證后稷非止一世,語尤顯明耳」。

清錢曾(1629-1701)《讀書敏求記》卷一云:「吾家所藏《國語》有二。一從明道二年本影鈔;一是宋公序補音南宋槧本。間以二本參閱。明道本《周語》云『昔我先王世后稷』注曰:『后,君也。稷,官也。』則是昔我先王世君此稷之官也,考之《史記》〈周本紀〉亦然,而公序本直云『昔我先世后稷』,讀者習焉不察,幾譌為周家之后稷矣。」²清毛扆(1640-1713)《汲古閣珍藏秘本書目》云:「《國語》五本一套,從鋒雲樓北宋板影寫,與世本大異。即如首章『昔我先王世后稷』,今時本脱『王』

-

¹ 郭萬青、〈〈國語・魯語上〉"海鳥曰爰居"篇、〈禮記・祭法〉比勘〉、《古文獻研究集刊》、 第6輯(南京:鳳凰出版社、2012年)、頁319-348。

² 清·錢曾撰,丁瑜點校,《讀書敏求記》(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4年),頁 9-10。

字,盖言先王世為后稷之官也,此與《史記》合,他如此類甚多,此特 其一爾。」3清王應奎(1684-1757)《柳南隨筆》卷三云:「讀書須讀古本, 往往一字之誤而文義遂至判然,如〈周語〉『昔我先王世后稷』注云:『后, 君也。稷,官也。父子相繼為世。』蓋指棄與不窋而言,謂昔我先王世 君此稷之官也。考之《史記》〈周本紀〉亦然,而今本云『昔我先世后稷』, 似后稷專屬之一人,又幾訛為周家之后稷矣。若將『我先』二字讀斷, 則又成何句法平?」"清杭世駿(1695-1773)《訂計類編》卷三引錄王說5。 清黃不烈《十禮居藏書題跋記》卷二亦用王氏之語。清盧文弨(1717-1796) 《抱經堂文集》卷二二「外傳周語昔我先王世后稷證」云:「吾在京師日, 嘗從紀君曉嵐昀處借得影鈔宋本《國語》,與今本多異同,宋公序每謂之 俗本。今之所傳皆公序之補音本也。舊宋本〈周語〉『昔我先王世后稷』, 今本無『王』字。案:左氏成十六年《正義》所引有『王』字,以證杜 注『后稷先王』,是舊本有『王』字是也。或因韋氏於下文『我先王不窋』 下始注云:『周之禘祫文武,不先不窋,故通謂之王。』似上文『王』字 無釋,遂疑有『王』字者為衍文。余案『世后稷』三字當連讀,譙周已 如此讀,見《史記索隱》,卽韋注亦云『父子相繼曰世,謂弃與不窋也』, 是韋氏亦以『世后稷』連讀也,使其上但云『昔我先』,於文不足,古人 寧有此文法乎?況『世后稷』下文云『以服事處夏』韋注云:『謂弃舜后 稷,不窋繼之於夏啟也。』是明明以『繼后稷』解上『世后稷』,更不當 以『后稷』專指弃為言矣。下注『通謂之王』一語,若『通』字連『文 武』為言,則文武之為王久矣,何必以文武與不窋竝舉,且通之為言所 包者廣,自祖紺上溯之,以至后稷,皆可稱王。王子晉所稱十五王、十

³ 清·毛扆,《汲古閣珍藏秘本書目》(上海:博古齋,1922年),頁 4,據黃丕烈刻《士禮居叢書》本影印。

⁴ 清·王應奎撰,王彬、嚴英俊點校,《柳南隨筆》(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頁 56。

⁵ 清・杭世駿撰,陳抗點校,《訂訛類編》(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頁114。

八王,皆自后稷起,安在后稷反不得蒙王稱?韋注下又云『商頌亦以契 為王』正以『契』與『弃』同事虞舜,故以證后稷之得稱為王。若但以 證不窋,殊不相當。夫韋注有失,尚當舍注以從本文之是,況注又明白如 此,左氏《正義》所引正宋公序未改本也,吾是以篤信舊本之為得也。「6 清梁玉繩(1716?-1792?)《史記志疑》卷三云:「此仍《國語》也。不曰 『先公』而曰『先王』者,韋昭謂子孫通稱先世為王,如契稱元王之比, 僞〈武成〉傳、疏亦言之。」⁷清戴震(1724-1777)《毛鄭詩考正》亦謂: 「俗本《國語》脫去『王』字,宋本及《史記》並有。『清王鳴盛(1722-1797) 《蛾術編》卷五一云:「僞〈武成〉『先王建邦啟土』云云,《傳》以先王 為后稷。閻若璩謂伶州鳩曰『以太簇之下宫,布令于商,昭顯文德,底 紂之多罪,故謂之宣,所以宣三王之德也』,三王卽〈金縢〉所云太王、 王季、文王,故作武成者亦有『太王肇基王迹』等語。似當日未必及后 稷,且尊之為先王,何也?果爾,是宣四王之德矣,奚啻三?愚謂閻此 説謂當從太王數起,然則公劉亦不官及矣,但后稷稱先王,不但〈周語〉 有『昔我先王世后稷』之語,《周禮》〈春官・司服〉『享先王則袞冕,享 先公則鷩冕』,序先王于公之上,王蓋后稷,《守祧》『守先王先公之祧』, 序先王于公之上,王亦后稷,是后稷正當為先王也。 %清顧堃(1740-1811) 《覺非盦筆記》卷二云:「俗本脱去『王』字,作『先世后稷』,宋本及 《史記》並有『王』字,蓋不窋以上世為后稷之官,至不窋始失之也, 脫去『王』字,連下作一句讀,遂似后稷一傳,卽至不窋。古書字句之

-

⁶ 清·盧文弨,《抱經堂文集》,《叢書集成初編》本(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 年),頁 318。

⁷ 清·梁玉繩,《史記志疑》(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頁96。

⁸ 清・戴震,《毛鄭詩考正》,《戴震全書》,第一冊(合肥:黄山書社,1995 年),頁 649, 見載於張岱年主編點校本。

⁹ 清•王鳴盛,《蛾術編》,卷 51 (吳江:沈氏世楷堂本,1841年),本卷頁 22。

不可不慎如此。」¹⁰清沈濤 (1792?-1855)《銅熨斗齋隨筆》卷三云:「《國 語》〈周語〉『昔我先王世后稷』注:『后,君也。稷,官也。父子相繼曰 世,謂棄與不窋。』濤案:『后』當作『居』字之誤。《書》〈舜典〉『汝 后稷』、《詩》〈思文〉正義引鄭注曰:『汝居稷官。』是鄭本《尚書》作 『居稷』。《列女傳》〈棄母姜嫄傳〉云:『堯使棄居稷官,更國邰地,遂 封棄于邰,號曰后稷,及堯崩,舜卽位,乃命之曰棄,黎民阻飢,汝居 稷,播時百穀,其後世世居稷。』是后稷乃國人尊之之號,其所居之官 實曰稷,不曰后稷也,『其後世世居稷』一語正本《外傳》,則應作『居』, 不應作『后』,下文『我先王不窋用失其官』注:『失稷官也。』『失』字 正與『居』字相應。」"清盛大士 (1771-1834 後)《樸學齋筆記》卷八云: 「《國語》『昔我先王世后稷,以服事虞夏』,宋明道板也。明嘉靖翻刻板 刪去『王』氏而後人皆沿其誤,遂似后稷之官專以棄為之,與下文辭義 不浹矣。……明季刻書貽誤不小,本朝經生家皆能精求宋槧善本以正其 訛,而流傳者尙多,幸勿為其所惑。」¹²清嚴元照(1773-1817)《娛親雅 言》卷四云:「《外傳》〈周語上〉『昔我先王世后稷以服事虞夏』韋注:『后, 君也。稷,官也。父子相與曰世,謂弃與不窋。』元照案:注意謂先王 世世為稷官也,與《史記》〈周本紀〉文同。南宋刻本脫去『王』字,學 者讀『先世后稷』,疑是專屬於弃,則以字文義旣不屬,而注語皆成鈎棘 矣。(抱經先生云:左成十六年傳《正義》所引有『王』字。)又攷〈武 成〉正義云:『后稷非王,尊其祖,故稱先王。〈周語〉云:昔我先王后 稷。又曰:我先王不窋。』据《書疏》所引,則唐本有脫『世』字者,

¹⁰ 清·顧堃,《覺非盦筆記》,輯印《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年), 第 1154 冊,頁 66 下。

¹¹ 清・沈濤,《銅熨斗齋隨筆》,輯印《續修四庫全書》,第 1158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頁 632下。

¹² 清·盛大士,《樸學齋筆記》(吳興:劉氏嘉業堂本,1920年),本卷頁 1。

而『王』字未嘗脫也。(徐新田云:養原案:《國語》前云『昔我先王世后稷』不知先王為何人,故注云『父子相繼曰世,謂棄與不窋』,後云『我先王不窋』則旣知其人矣,故注云:『周之禘祫文武,不先不窋,故通謂之王。』明不窋所以得稱先王之意。又云『商頌亦以契為元王』是稷亦可稱王,明上文所謂『先王』通指棄與不窋。韋氏兩注自相發明,益見『王』字當補,或因韋注於後始釋『先王』,疑前文不合有『王』字者,第弗深攷耳。)」「3俞樾《群經平議》與嚴說同,俞志慧引俞說以為非。

再看《國語》研究著作,董增齡《正義》云:「宋公序本『昔我先世后稷』,天聖本『先』下有『王』字。錢敏求、黃丕烈並從天聖本。梁玉繩曰:『〈周本紀〉有王字,而譙周引此無王字。』許宗彥云:『韋《解》於下先王不窋始釋王字。則此唯云先世可知。』齡案:許說是,〈周本紀〉有『王』字者,後人所加也。」「黃丕烈(1763-1825)《札記》云:「錢曾《讀書敏求記》云:考之《史記》〈周本紀〉亦然。而公序本直云『昔我先世后稷』,譌。戴氏震云:『世后稷』者,世其后稷之官也。詳見《東原文集》。」「5汪遠孫《考異》云:「公序本無『王』字,非也。《內傳》成十六年疏引《國語》有『王』字,《史記》同。《索隱》曰:『譙周案《國語》云:世後稷以服事虞夏,言世稷官,是失其代數也。』允南以『世』字下讀,所據本有『王』字可知。且玩韋《解》,自當有『王』字。此是傳寫誤脫,亦非公序之舊。《書》〈武成〉疏、《詩》〈豳譜〉、〈長發〉疏、《內傳》昭九年疏無『王』字,蓋據誤本《國語》刪之。《太平預覽》〈兵

¹³ 清·嚴元照,《娛親雅言》,輯印《續修四庫全書》,第 1158 冊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 社,2002年),頁 297。

¹⁴ 清•董增齡,《國語正義》,卷1(成都:巴蜀書社,1985年),本卷頁3,影式訓堂本。

¹⁵ 清·黃丕烈,《校刊明道本韋氏解國語札記》(北京:商務印書館,1958年),頁 242,《國語》後附。

部〉三十四『昔我先王后稷』,有『王』字,又刪去『世』字耳。」16石 光瑛云:「《補音》本捝『王』字,世后稷,謂世為稷官,詳韋注『父子 相繼曰世』,則不以『先世』連文甚明。若捝『王』字,則『我先』二字 不成文矣。」「"張以仁《斠證》云:「金、董無『王』字。秦、日、時、 崇皆有。秦鼎云:『從明本。』(秦鼎所謂『明本』,或即明道本,而非金 李本。)《尚書》〈武成〉疏、《商頌》〈長發〉疏並引無『世』字(《考異》 謂無『王』字,失檢),阮元已校其誤(參〈長發〉阮校)。蓋淺人以『后 稷』為人名而誤刪之也。(如后稷為人名,則下文『以』字實不可通。) 又《玉海》卷四十九引亦無『王』字。董增齡從許宗彥之說而以無『王』 字是。其謬已為劉氏台拱所糾。然猶可補證:上文『先王之於民也』韋 亦無解,則許、董安得據此以定『王』字之有無?《札記》、《考異》、《補 校》則皆謂有『王』字是,然所舉證,猶有可議者。如《考異》云:『且 玩韋注,自當有王字。』按韋解云:『后,君也。稷,官也。父子相繼曰 世,謂棄與不窋也。』細玩之,實難以斷其當有『王』字也。然《史記》 畢竟早出,既『王』、『世』二字並存矣。而譙周三國人,所見《國語》 亦可推知有此二字。則雖諸書所引多『王』、『世』雜出,仍以從明道本 『昔我先王世后稷』為近其原貌也。盧文弨說先出,黃、汪、劉諸家並 足以補成之。又汪中《國語校文》、黃模《國語補韋》亦皆論及此條,無 甚新意,故略而不錄。」18俞志慧也認為許宗彥之說可從,並謂:「尤其 是周之先如棄與不窋未必都可稱『王』,則是明道本涉前文之二『先王』

¹⁶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北京:商務印書館,1958 年),頁 267,《國語》後 附。

¹⁷ 石光瑛,〈國語韋解補正〉,《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專刊》卷 1 期 1 (1933 年 6 月),頁 66。石文引《國語》「昔」誤作「替」。

¹⁸ 張以仁,《國語斠證》(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9年),頁 4。

而誤,公序本卻得其真,或者是明道本和絳雲樓北宋板據《史記》改《國語》,亦未可知。 19

清人之所以認為明道本和〈周本紀〉有「王」字是,他們認為假如無「王」字,則會發生把「昔我先世后稷」中的「先世」和「后稷」理解為同位語,即「后稷」是周之始祖,而非一普通官職稱謂,如果有了「王」字,則「世」就必然做該小句的時間狀語,而「后稷」也就由職官名詞活用作動詞,「擔任『后稷』」了,這樣,理解起來就不會有差池;再有就是從韋注上下文以及〈周語上〉本處上下文認為此處有「王」字為是。張氏雖然提出補證,實亦非證據。主張無「王」字者,唯許宗彥、董增齡、李慈銘、俞志慧,後三者皆用許宗彥說。俞氏又提出新的推測,即「周之先如棄與不窋未必都可稱『王』」,然而這一點已早為主張有「王」字的清人否定掉了。

我們來看這句話,首先要肯定韋注的正確,即「后稷」是官名,不是人名。則「先世后稷」之「世」自當與「先」字分開,即這個結構中的「先」是主語,「世」是狀語,「后稷」是謂語。不會造成誤解。「先」後無論有無「王」字,此處「后稷」只要是官名,「世」字必然做狀語。所以有韋注的「后,君也。稷,官也」之釋,有無「王」字,都不會造成誤解。因此所謂有「王」字是的說法從語言的角度看是靠不住的。主有「王」字者認為「先世」古書中少有分讀之例,然在本句之中「先」字固屬「我」字限定,此無問題。另外,「先世」固少分讀之例,可「世」字作狀語則例多有,固不能以「先世」少用分讀之例否認「世」有狀語之實。又「先」字作為形容詞用作名詞實際上古書中比較多見,如《戰國策》〈趙策二〉「事先者」鮑彪注:「先,先君。」司馬遷〈報任少卿書〉

¹⁹ 俞志慧,《國語韋昭注辨正》(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頁1。

「行莫醜於辱先」李善注:「先謂祖也。」20固「我先」之「先」作名詞 性成份既有其根據,也符合語境。故無「王」字亦通,至於是否「公序 本得其真」,不好遽下斷論,但是《國語》本子中有、無「王」字者,則 是一直存在的,前引各書所引可證。有「王」字者自以《史記》為最早, 根據《史記》往往採用復述形式改易舊籍文字以為《史記》文本的特點, 此處或亦《史記》據無「王」字之《國語》而增「王」字,其所以增者, 亦恐引起誤解,即如俞氏所云後世《國語》之本或據《史記》而增「王」 字。有無「王」字俱通,此亦各書徵引亦「王」字有無錯出之由。未必 是非彼此。張以仁《集證》云:「世后稷者,謂世世司稷之事也。」21又 本處韋注「后,君也。稷,官也。父子相繼為世。謂棄與不窋。謂棄為 舜后稷,不窋繼之於夏啟也。」學者往往以韋昭「父子相繼為世。謂棄 與不窋」認為韋昭是把不窋看作棄之子,實際上韋昭從來沒有說過不窋 是棄的兒子這樣的話,所謂「父子相繼為世」是對「世」字的解釋,而 非說棄與不窋是父子,之所以提到棄與不窋,是因為周的始祖第一個作 稷官的是棄,最後一個作了稷官又把稷官丟了的是不窋,這兩個人即是 「世后稷」的起點和終點,也正應〈周語〉本文「昔我先(王)世后稷」 和下文「我先王不窋用失其官」,所謂「昔」即有一個時間的起點和終點, 已經是過去行為。「后,君也」不誤,又古文字學家以「后」、「司」同字, 張以仁《集證》引之,故以「后」為「司」字者,說亦可通。

2.使佐食注佐猶勸也(頁49)

案:佐猶共也,謂召使左右共食也,注似誤。

²⁰ 轉引自諸祖耿、《戰國策集注匯考》(增補本)(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年),頁993。 《故訓匯纂》謂為趙策一,誤。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北京:中華 書局,1977年),頁577上,影胡克家刻本。

²¹ 張以仁,〈國語集證〉,《張以仁先秦史論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 年),頁 383。

[按]《儀禮》〈特牲饋食禮〉賈疏云:「云『主人與佐食者賔尊不載』者,以賔主當相對為左右,以賔尊,不載牲體,故使佐食對主人,使賔為右人,而使執事在左而載也。」²²此或韋注釋「佐食」為「勸」之由。〈晉語〉語境雖不同,然佐助為食,恐亦近似,然此佐助非為布席,實陪從共食,就〈晉語〉下文「比已食三歎」可知,「勸」則無此義,李氏所云「注似誤」者有其合理性。如傅庚生《國語選》即注為:「一同進餐。」²³後之《國語》譯注本亦多有從之者。

二、辨明文字

24 條之中內容為辨明文字者最多,一共 18 條。從對象上看,可以分為兩個方面:(一)通過對公序本、明道本比勘而指出二者用字不同;(二)通過考察明道本《國語》本文指出用字方面的問題。從內容上而言,分為兩字皆通、一本字俗、一本字誤、明道本用字沿襲舊俗等四種情況。

(一)公序本與明道本用字不同,李氏指明兩字皆可通者

18 條中公序本與明道本用字不同,而李氏以二本字皆可通者共 4 條, 周語中、周語下、齊語、晉語八各 1 條。

1.定王享之餚烝(頁6)

案:「餚」,宋公序本作「殽」,《補音》曰:「或為『餚』。」《舊音》: 「殽,或為肴。」

[按]王利器輯本《舊音》不加書名號,誤。「殺」「餚」皆從「肴」得義,二字同源。《一切經音義》卷一六、卷六四引《左傳》字作「肴」、《通

²² 清・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頁 1183 中,影世界書局 本。

²³ 傅庚生,《國語選》(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9年),頁 199。

鑒外紀》卷六引《左傳》字作「餚」。審《左傳》宣十六年字作「殽」,《經典釋文》多處亦云:「稅,本作肴。」元陰時夫《韻府群玉》〈肴韻〉云:「以肴饌言,則肴、餚、殽字通;以淆亂言,則淆、殺字通;以崤函言,則崤、殺、肴字通。」²⁴張舜徽引沈濤云,《初學記》、《太平御覽》引《說文》訓作「肴,雜肉也」,又謂:「許以雜肉訓肴者,謂肉與骨相雜也。今經傳作稅,《儀禮》〈特牲饋食禮記〉:『皆殺脀。』鄭注云:『凡骨有肉日稅。』此謂肉與骨連合而未離也。」²⁵亦可為本處註腳。

2.又注用之鄉宴(頁11)

「鄉」, 公序本作「享」, 案:「鄉」即「饗」字。

[按]汪遠孫《考異》云:「『鄉』即『饗』之字壞,公序本作『享』。」²⁶ 《說文》〈食部〉:「饗,鄉人飲酒也,从食从鄉,鄉亦聲。」²⁷此處「鄉」 實「饗」之記音符號耳,亦可看作古今字形式,汪遠孫以為「『鄉』即『饗』 之字壞」恐亦未為允論。

3.大輅(頁22)

公序本「輅」作「路」, 是也。「輅」乃借字。

[按]汪遠孫已指出公序本、明道本之異。《管子》作「路」、「旗」、《北堂書鈔》卷一二〇引同。《玉海》卷七八引《國語》字作「路」、「斿」, 又卷八三引《國語》字作「旂」。《釋名》〈釋車〉云:「天子所乗曰玉輅,

 $^{^{24}}$ 元·陰時夫,《韻府群玉》,《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951 冊 (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頁 191 下。

²⁵ 張舜徽,《說文解字約注》,卷8,《張舜徽集》,第4輯(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9年),頁1027。

²⁶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頁 283。

 $^{^{27}}$ 漢·許慎,《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1963 年),頁 107 下,影陳昌治覆刻平津館本。

以玉飾車也,輅亦車也,謂之輅者,言行於道路也。」《禮記》〈月令〉陸德明《釋文》云:「路,本又作輅。」²⁸有多處及此說。《一切經音義》引《白虎通》云:「名車為路者,言所以步之于路也。」則從「車」者其形制物屬,從「足」者其功能及其得名之由,二字皆從「各」得聲,又義亦相通,當為同源字,「輅」非借字可知。李氏之說未確。

4.諸侯將載之(頁44、45)

「載」同「戴」。

[按]汪遠孫《考異》云:「公序本『載』作『戴』,古『載』、『戴』 通。」²⁹《冊府元龜》卷七三二引字作「載」,遞修本等公序本字作「戴」。 《經典釋文》多處言「戴」、「載」互作。王念孫《讀書雜志》亦云二字 古通。審「載」、「戴」二字上古音皆在之部,是音同可通。

上述 4 條文字辨析實皆有所本,第 1 條有《補音》之說為佐證,第 2、3、4 條則為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皆有說,黃丕烈寫刻明道本《國語》,唯繫《札記》於後,至崇文書局重雕本則又繫汪遠孫《考異》於後。是李氏實本汪遠孫《考異》而未出注。第 1 條「餚」、「殽」與第 3 條之「輅」、「路」當為同源關係,第 2 條「鄉」、「饗」為古今字關係,第 4 條「載」、「戴」為通假關係。

(二)公序本與明道本用字不同,李氏指明其中一本字俗者

18 條中公序本與明道本用字不同,而李氏指明其中一本用字為俗者 共7條,其中周語下2條,齊語2條,晉語六、鄭語、楚語上各1條。

²⁸ 唐・陸徳明、《經典釋文》(北京:中華書局影通志堂經解本、1985年)、頁 175上。

²⁹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頁 319。

1.又注又景王至赦王十三世而周亡(頁10)

「赧」, 公序本作「赧」, 是也,「赧」俗字。

[按]汪遠孫《考異》云:「公序本作『赧』,《舊音》同。案:『赧』即『赧』之俗,《說文》:『周失天下於赧王。』」³⁰張有《復古編》〈上聲〉云:「顏,俗作赧,別作赧,非。」³¹《玉篇》〈赤部〉云:「赧,俗作赧。」又〈皮部〉云:「赧,慙而面赤,今作赧。」³²《敦煌俗字典》收「��」,亦「赧」字省譌。

2.單子之貺我禮也皆有焉(頁10)

「貺」、公序本作「況」、是也。《說文》無「貺」字。

[按]汪遠孫云:「公序本『貺』作『況』,後同。《說文》無『貺』字。」33《魯語下》「貺使」黃丕烈《札記》云:「『貺使臣』字古祗作『兄』。今作『況』者假借也。作『貺』者俗字也。」34黃侃(1886-1935)云:「兄由予字而來。即滋、賜字。」35「況」有滋益之義,故與「貺」為同源字,可相通借。詳見拙稿〈國語・周語下、新書・禮容語下比勘〉。唐陸德明《經典釋文》卷二九亦云:「貺,許誑反,本或作況。」36《補音》亦云古字通。當然字作「貺」更增示義功能。《說文新附》已收「貺」字。《通

³⁰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頁 281-282。

³¹ 宋·張有,《復古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225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1986年),頁 699上。

³² 宋·陳彭年等,《宋本玉篇》(北京:中國書店,1983年),頁397、482,影張氏澤存 党本。

³³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頁 281。

³⁴ 清·黃丕烈,《校刊明道本韋氏解國語札記》,頁 248。

³⁵ 黄侃,《黄侃手批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頁538。

³⁶ 唐·陸德明,《經典釋文》,頁 407下。

鑒外紀》卷七引《國語》字即作「貺」、《冊府元龜》卷七九五、明黃學海《筠齋漫錄》卷三、明何楷《詩經世本古義》卷一一引字則皆作「況」。

3.三豐三浴之(頁 20、21)

「舋」、公序本作「釁」、是也。「舋」俗字。

[按]《干祿字書》〈去聲〉云:「疊釁,上俗下正。」³⁷章注云:「以香塗身曰疊,亦或為薰(熏)。」陳瑑《翼解》云:「『疊』即『斖』,『斖』即『釁』,『釁』从『爨』省,分聲。『斖』从省文聲,字當从『酉』作『斖』。其作『斖』者,隸之變也。『斖』、『釁』同字,亦同聲。《詩》〈大雅〉『鳧翳在亹』,《爾雅》『夢赤苗』,同,有門音,以其取聲於『分』、『文』也。『分』、『文』與『薰』疊韻,故『疊』有『薰』音,亦有『薰』義,『薰』為香草,古人祓除,以香草薰灼之,故謂之薰。」³⁸拙稿〈張以仁國語舊注輯校補箋〉認為此處韋注「或為」當作「堇」,非作「熏」、「薰」,宋本《太平御覽》引字作「堇」是,可詳參。

4.負任擔荷(頁21)

「擔荷」, 公序本作「儋何」, 是也。「擔」俗字, 「荷」借字。

[按]《補音》作「儋何」,汪遠孫《考異》云:「公序本作『儋何』,《舊音》同。案『擔荷』字皆俗。」³⁹《說文》〈人部〉:「何,儋也。從人可聲。」徐鉉曰:「儋何即負何也,借為『誰何』之『何』。今俗別作『擔荷』,非是。」⁴⁰《管子》〈小匡篇〉即為「擔荷」,《一切經音義》卷九八「荷蓧」注引顧野王曰:「荷為負任擔荷也。」又《一切經音義》卷一二

³⁷ 施安昌編,《顏真卿書干祿字書》(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90年),頁51。

³⁸ 清·陳瑑、《國語翼解》、卷 4 (廣州:廣雅書局,清光緒年間),本卷頁 1。

³⁹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頁 294。

⁴⁰ 漢·許慎撰,宋·徐鉉新附,《說文解字》,頁 163 下。

「荷擔」注云:「《說文》並從人作『何儋』,都甘反。《玉篇》云:『負任儋何也。』今經文『荷』字從『草』,『擔』從『手』,俗用,非本字也。」41明黃學海《筠齋漫錄》卷三引《管子》字亦作「儋何」。王念孫《讀書雜志》〈第十二·荀子第八〉「任負車」條云:「『百仞之山,任負車登焉』楊注曰:『負,重也。任負車,任重之車也。』念孫案:古無訓『負』為『重』者,余調『負』亦『任』也。〈魯語〉注曰:『任負,荷也。』《楚辭》〈九章〉注曰:『任負也。』連言『任負』者,古人自有復語耳。倒言之則曰『負任』,〈齊語〉『負任擔荷』是也。」42若以王念孫「復語」視「擔荷」,恐亦近焉。

5. 臣脆弱(頁41)

「脆」俗字,當作「脃」。

[按]審《國語》之遞修本、金李本、張一鯤本、穆文熙本、閔齊伋本、四庫薈要本、文淵閣四庫本、和刻道春點本、和刻秦鼎本、黃刊明道本及其覆刻本、寶善堂本、《四部備要》本、吳曾祺《國語韋解補正》、沈鎔《國語詳注》、徐元誥《國語集解》字皆作「脆」,唯董增齡《國語正義》字作「脃」。董增齡《國語正義》云:「『脃』,《說文》:『小耎易斷也。』《莊子》:『曰其生也柔脃。』《管子》〈事語篇〉:『城脃致衝。』是也。」⁴³李氏或本董《正義》為說。《五經文字》〈肉部〉云:「膾脃,從刀從卪。作『脆』,訛。」⁴⁴《干祿字書》〈去聲〉云:「脆脃,上通下正。」⁴⁵《玉篇》〈肉部〉亦云:「脆,同脃,俗。」⁴⁶「危」(《說文》篆

⁴¹ 唐·慧琳,《一切經音義》,輯印《續修四庫全書》,第 197 冊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年),頁 956 下;第 196 冊,頁 424 下。

⁴² 清·王念孫,《讀書雜志》,第 12 (北京:中國書店,1985年),本卷頁 27。

⁴³ 清·董增齡,《國語正義》,卷 12,本卷頁 12。

⁴⁴ 唐·張參,《五經文字》,頁 262 下。

⁴⁵ 施安昌編,《顏真卿書干祿字書》,頁49。

作「喬」)、「色」(《說文》篆作「髩」) 形亦近似。是「脃」為正字,「脆」 為俗字,今則以「脆」為正字,而「脃」字反少見用矣。

6.周棄能播殖百穀蔬(頁 52)

「蔬」,俗字,公序本作「疏」,是也。

[按]宋金履祥《通鑒前編》卷九、宋章定《名賢氏族言行類稿》卷三一、明馮琦《經濟類編》卷五引字作「疏」、《通志》卷一八一引字作「蔬」。《論語》〈述而〉「飯疏食」陸德明《釋文》云:「疏,本或作蔬。」⁴⁷宋毛居正《增修互注禮部韻略》〈魚韻〉云:「蔬,菜摠名,亦作疏。」⁴⁸《說文》「蔬不孰為饉」段玉裁注云:「許書無『蔬』字,此『蔬』當是本作『疏』、『疏』之言『疋』也,凡草菜可食者,皆有根足而生也。」⁴⁹《漢隸字源》則「疏」、「蔬」已區分甚明。是明道本用通行字而公序本守《說文》。

7.至於手挴毛脉(頁 57)

「脉」隷俗字,當依公序本作「脈」,《說文》本作「戶」。

[按]《五經文字》〈 底部〉「脈脉」注云:「上《說文》,下經典相承隸省,從正字。」⁵⁰張以仁有說,見《斠證》。拙著《小學要籍引〈國語〉 斠正》、拙稿〈宋刻宋元遞修本補音、國語比勘》皆有辨,可參。

⁴⁶ 宋·陳彭年等,《宋本玉篇》,頁 142。

⁴⁷ 唐·陸德明,《經典釋文》,頁 348 下。

⁴⁸ 宋·毛居正,《增修互注禮部韻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237 冊 (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頁 358 下。

⁴⁹ 清・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頁 222上,影經韻樓本。

⁵⁰ 唐·張參,《五經文字》,卷下,《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224 冊 (臺北:臺灣商務 印書館,1986年),頁 286下。

上述 7 條文字辨析中,有 6 條明言以公序本用字為正字,以明道本 用字為俗字,第 5 條直指明道本「脆」字俗,正當作「脃」,實際也是以 《說文》是否收錄作為標準。所謂俗字即《說文》不收而在後世得以通 行的字,這類字由於歷代漢字字樣標準的不同,有些已經成為正字,有 些在今天已經被廢棄不用了。

(三)公序本與明道本用字不同,李氏指明其中一本字誤者

18 條中公序本與明道本用字不同,李氏指明其中一本字誤者共 4 條, 另有 1 條為引證舊說以明《國語》字誤者,亦繫於此。則魯語上、魯語 下、晉語七各 1 條,鄭語 2 條。

1. 甜魚鼈以為夏犒(頁 15)

案:「矠」當作「簎」,見《說文》。

案:「犒」當作「槁」,公序本不誤,犒師之犒,本亦作槁,此又誤 從之耳。

[按]陳瑑《翼解》云:「『犒』當為『槁』。其作『犒』者,錢詹事謂 軍師共稿牛,以師枯槁,作饋之餉,本从木,後人因『犒牛』字,妄改 為牛旁。」⁵¹或李氏所本。「矠」字亦不誤,詳見拙著《小學要籍引〈國 語〉斠正》及拙稿〈舊音、補音所據國語考實〉。又惠士奇《禮説》卷一 云:「籍、蔟、拯、獨,文雖異,而音義皆同也。」⁵²惠棟《左傳補注》 卷二云:「《外傳》云:『以膏沐犒帥。』服虔曰:『以師枯槁,故饋之飲 食。』高誘《淮南子》注曰:『酒肉曰餉,牛羊曰犒,芬其指犒也。』謹 案:《禮記》言『犒』,非古字。古文作『稟』,或作『槁』,張揖撰《廣

_

⁵¹ 清·陳瑑,《國語翼解》,卷3,本卷頁 11。

⁵² 清・惠士奇,《禮説》,《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101 冊 (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1986 年),頁 408 下。

雅》始从牛旁……《説文》無『犒』字,《周禮》〈小行人〉云:『若國師役,則令槁禬之。』注云:『故書槁為稾。』鄭司農曰:『稾當為槁,謂犒師也。』先鄭不言字誤,明古犒字本作稾,或作槁,與服子慎枯槁之説合。張有《復古編》云:『鎬,餉也,从金、高,别作犒,非。』《五經文字》注:『勞師,借槁字為之。』案《説文》:『鎬,温器也。』以『鎬』為『犒勞』字,無據。」53張以仁云:「《廣博物志》四九亦引作『槁』。《說文》無『犒』字。段玉裁《說文注》云:『計《左》、《國》皆本作稾,今本作犒者,亦漢人所改。』『槀』即『槁』字。《說文》:『稾,木枯也。』引申凡乾之義。」54於義皆通,未可遽為是非。

2.懼忓季孫之怨也(頁17)

公序本「忓」作「干」、「怨」作「怒」, 是也。此皆誤。

[按]《札記》云:「別本作『干』。丕烈案:《補音》不出『忓』,是宋公序本作『干』字也。劉向《列女》〈母儀傳〉亦作『干』。然古書多假借,當存此『忓』字。」55張自烈《正字通》〈心部〉云:「干、忓通。」56「干」、「忓」古今字。從字形的示義效果而言,「忓」字更佳。《太平御覽》卷八二六字作「忓」、「怒」,《通鑒外紀》卷九字作「忓」、「怨」。《列女傳》卷二、《記纂淵海》卷八九、司馬光《家範》卷九、宋湯漢《妙絕古今》卷一、《文章正宗》卷六、《天中記》卷一七字作「干」、「怒」。《說文》〈心部〉:「怨,恚也。」「怒,恚也。」57若從《說文》出發,則「怨」、

⁵³ 清·惠棟、《左傳補注》(上海:上海書店,1988年),本卷頁3、4、影印《皇清經解》 本。

⁵⁴ 張以仁,《國語斠證》,頁 144。

⁵⁵ 清•黄丕烈,《校刊明道本韋氏解國語札記》,頁 249。

 $^{^{56}}$ 明·張自烈,《正字通》,輯印《續修四庫全書》,第 234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年),頁 383 下。

⁵⁷ 漢·許慎,《說文解字》,頁 221 下。

「怒」同義,故公序本之「怒」、明道本之「怨」可並存,唯以後世「怨」 為心理動詞與「怒」義區別較大,故以「怒」字更合語境而不作「怨」 字,實二字皆通。

3.羊舌 片習於春秋 (頁 43)

「貯」當作「肸」。

[按]「吟」字之「日」實「月」字之誤。「肸」中「十」字省譌作「丁」 而成「於」。「於」字之「八」變作「ハ」為「別」字,又「ハ」形行、 草書寫作「ヴ」而成為「別」字形。辨詳見拙稿〈宋刻宋元遞修本補音、 國語比勘〉。李氏云「『吟』當作『肸』」者是。

4.又注蔬萆菜之屬可食者(頁 52)

「萆」字誤,公序本作「草」,又無「屬」字。

[按]汪遠孫《考異》云:「『萆』字誤,公序本作『草』,無『屬』字。」58則李氏之說本汪氏。陳瑑《翼解》卷五云:「《説文》:『蔬,菜也。』《爾雅》郭注:『凡草萊可食者通名為蔬。』《解》『萆菜』之『萆』蓋『草』之誤。(『萆薢』,藥名,又有『萆荔』,皆不可食。)」59所謂「說文」者,實徐鉉《說文新附》,《一切經音義》卷一七「蔬食」注引《字林》「蔬菜也」。則公序本注可斷作:「蔬,草,菜之可食者。」

5.物一無文(頁 54)

陳氏樹華曰:「『物一無文』,『物』當作『色』。」

⁵⁸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頁 326。

⁵⁹ 清·陳瑑,《國語翼解》,卷5,本卷頁 14、15。

[按]汪遠孫引陳樹華《攷正》云:「『物』當作『色』。」⁶⁰李氏之說本汪氏。「物」即「色」,《楚語下》「毛以示物」韋注云:「物,色也。」《周禮》〈春官・雞人〉「辨其物」鄭玄注云:「物,毛色也。」⁶¹朱駿聲云:「《穆天子傳》『收皮效物』注:『調毛色也。』《周禮》〈雞人〉『辨其物』注:『毛色也。』〈保章氏〉『以五雲之物』注:『色也。』左隱五《傳》『取材以彰物采謂之物』,疑『物』字本訓『牛色』,轉注為凡色,凡有形者皆有色,又轉注為形質,為事類也。」⁶²孫詒讓《周禮正義》云:「凡物各有形色,故天之雲色、地之土色、牲之毛色通謂之物。」⁶³皆「物」可訓為「色」之證。

上述 5 條之中,李氏依據《說文》、公序本與舊說立論,明言明道本字誤者 2 條,未明言明道本字誤,唯言「當作」、「當為」者 3 條,其中第 2、第 4、第 5 條實本黃丕烈《校刊明道本韋氏解國語札記》、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第 5 條所引陳樹華之說實《考異》已引及之,而李氏皆未出注,唯第 3 條為李氏所自得,而其所云亦是。

(四)李氏指明明道本用字沿襲舊俗者

18 條文字辨析中,李氏指明明道本《國語》用字沿襲舊俗者共 2 條, 其中晉語二 1 條,晉語四 1 條。

1.公命殺杜原欵(頁25)

「欸」當作「款」, 左本從出、從示, 隸省作「款」, 今多作「欵」, 此作「款」, 則宋時俗誤字耳。

⁶⁰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頁327。

⁶¹ 清•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頁 773 上。

⁶²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武漢:武漢市古籍書店,1983年),頁 624下,影臨嘯 閣本。

⁶³ 孫詒讓撰,王文錦、陳玉霞點校,《周禮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頁 2124。

[按]《國語》正文「款」字 4 見,皆在〈晉語二〉。審黃刊明道本、 崇文本、博古齋本、蜚英館本、錦章書局本等,又注 2 見,合共 6 見, 其中 5 見作「歎」,正文「杜原歎將死」字作「歎」,「此作『款』」者或 即言此字,然是從「上」,非從「上」。「上」恐「止」字脫去一豎而成。 《五經文字》〈欠部〉云:「款款,上《說文》,下經典相承。隸省作『歎』, 非。」 64《干祿字書》〈上聲〉云:「款款,上俗下正。」 65敦煌寫卷中字 作「歎」或「數」。是由「款」字之「示」易為同音字「矢」,而復譌作 「天」、「夫」等形。左上即隸省作「士」、「士」、「土」形近易混,又或 省譌作「上」、「上」、「上」形近,「止」、「上」形近,故得混用而有此異 形,則其混誤已久,非宋時始如此也。又明道本中無作「款」形,或誤 識,未審是李氏原筆記之誤抑或逐錄排版之誤。

2. 謀其將浴(頁 29)

案:「謀」當作「諜」,此尚沿唐人避諱缺筆之體。

[按]拙著《小學要籍引〈國語〉例斠正》亦多處及此字形,實為「諜」字省寫而成者。又云為李慈銘引公序本作「謀」字,實為明道本之誤,今正之。王念孫《讀書雜志》〈第十六・餘編上〉「謀士」條云:「〈為欲篇〉『晉文公伐原,與士期七日,七日而原不下,命去之,謀士言曰:原將下矣,師吏請待之。』念孫案:原之將下,謀士無由知之,『謀士』當為『諜出』,字形相似而誤。(『諜』旁『世』字,唐人避諱作『廿』,遂與『謀』相似而誤。《漢書》〈蓺文志〉『大歲諜日晷二十九』卷,今本『諜』誤作『謀』。《史記》〈夏本紀〉『稱以出』,《大戴禮》〈五帝德篇〉譌作『稱以上士』。《墨子》〈號令篇〉『若贖出,親戚所知,罪人者以令許之』,又云『出無過十里』,『出』字竝譌作『士』。《荀子》〈大略篇〉『君子聽律

⁶⁴ 唐·張參,《五經文字》,頁 285 上。

⁶⁵ 施安昌編,《顏真卿書干祿字書》,頁39。

習容而後士』,『士』亦『出』之譌。)僖二十五年《左傳》及〈晉語〉正作『諜出』,葢諜者入城,探知其情,出而告晉矦也。」66又清周廣業《經史避名匯考》卷一五云:「太宗之諱,肅宗書《石臺孝經》『世』作『七』、『七』、『民』作『子』、『子』。釋懷仁集右軍〈聖教序〉、褚遂良《千文》亦然。諸家書『世』字,陸東之作『卅』,鍾紹京作『七』,宋儋作『七」,顏真卿作『七」,柳公權作『七」,或作『十十』,《五經文字》無『世』字,而於『洩』字下注云:『本又從七。』《九經字樣》『七七十』下注云:『音勢,卅年為一七十,從卅而曳長之,今廟諱作七。』(俱詳後敬宗)張世南《游宦紀聞》曰:『太宗諱世民,故今條、紊、弃皆去世而從云。』漏、泄、縲、紲皆去世而從曳,世與云形相近,與曵聲相近。若皆從云,則泄為云矣,故又從云而變為曳也。」67李氏之說或本此。

上述 2 條中,李氏指出第 1 條為明道本用宋時俗字,實際上「款」字俗體遠在宋代以前,而明道本用之,說明宋時為通行之字,不必以為非。第 2 條則指明沿襲唐人避諱缺筆,此清人多有言之者,可為信論。

三、揭出語序不同

公序本與明道本文字語序不同者多有,李氏亦往往揭出並論定是 非。本文擷其周語中1條以為討論,如下:

1.何辭之有與(頁6)

「何辭之有與」, 宋公序本作「何辭之與有」, 是也。

⁶⁶ 清·王念孫,《讀書雜志·餘編上》,本卷頁44。

⁶⁷ 清・周廣業,《經史避名匯考》(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9 年),頁 885-886,影國圖藏抄本。

[按]汪遠孫《考異》云:「公序本『有與』作『與有』、〈晉語〉『亡人何國之與有』,句法一例。」。8汪氏雖未明言明道本誤,實已有此傾向,李氏當本汪說。「與」即「歟」,句末疑問句語氣詞。公序本之「與」,句中語氣助詞,二者皆通。張以仁《國語虛詞集釋》以為《國語》中甚少見「與」字作句末語氣詞之例,亦以公序本為是。《馬氏文通》卷九云:「至若『與』助一二字,置於句中,一如『惜乎』、『大哉』之式。如〈問語〉云:『若壅其口,其與能幾何?』猶云『其能幾何與』也。又云:『余一人其流辟於裔土,何辭之與有?』猶云『有何辭與』也,或猶云『何辭之有與』也。」。9馬說是。

在本條中,李氏仍然通過公序本來校明道本,並以公序本為是,實 當本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而未出注。實際上「有與」、「與有」二 者皆通,未可論定是非。

四、指明名物形制

《國語·周語下》有兩章言周景王鑄鐘之事,其中頗涉及古樂器之 形制尺寸等等,董增齡《國語正義》於此註釋頗詳,汪遠孫《國語發正》 亦頗言之。李氏亦指出多處,實本汪遠孫《國語發正》而未注出者。今 擷其周語下1條如下:

1.故名之曰黃鍾注法云九寸之一(頁10)

項氏名達曰:「『九寸之一』句誤,應云:『黃鍾九分之六。』」

[按]此處所引並下文三處引項名達(1791-1823)語悉轉引自汪遠孫 《國語發正》,項名達為汪遠孫同年,杭州人,《清史稿》〈列傳二百九十

⁶⁸ 清·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頁 275。

⁶⁹ 清·馬建忠,《馬氏文通》(北京:商務印書館,1983年),頁377。

四·疇人二〉有傳。汪遠孫《國語發正》引項氏計 40 條以明律呂陰陽之 事。

五、指明一本音讀不同

李氏引《補音》以指出公序本與明道本不同者多處,絕大多數為文字異同,亦有涉及音讀者,今擷其魯語下1條如下:

1.公父氏之婦智也夫(頁19)

公序《補音》云:「知也夫,夫當讀扶。」以注為非。

[按]章注云:「智也夫者,凡婦人之情,愛其子,欲令妻妾思慕而已,今敬姜乃反割抑,欲以明德,此丈夫之智,故曰『智也夫』。」《列女傳》卷一作「公父氏之婦知矣」。沈濤《交翠軒筆記》卷三云:「『知也夫』讀為『丈夫』之『夫』,猶《禮記》『若夫坐如尸,立如齊』注:『若夫,言若欲為丈夫也。』初不以為發語。韋解『夫』字正與鄭同。宋庠《國語補音》云『夫當作扶』,誤。」⁷⁰朱亦棟《群書札記》卷一則以鄭注、章注俱誤,宋庠為是,言是,沈氏言非是。「夫」字置於句末,表肯定語氣。

六、指明一本字有脫誤

就《國語》兩大版本系統而言,公序本與明道本差別較大,不僅具 有各自獨有的特徵字、語序上有不同,而且有些文字為其中一本所有而 另本則無,前人往往以一本為是,而另本為衍誤或脫誤。李氏批校亦存 在此類問題。今擷其晉語三1條如下:

⁷⁰ 清・沈濤,《交翠軒筆記》,輯印《續修四庫全書》,第 1158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 社,2002年),頁 587。

1.戰而用良不敗注不用良故敗(頁28)

「不用良」下,公序本有「馬字」,是也。此脫。

[按]「字」字當在引號之外,印本誤。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僅 言同異,不言是非。明道本韋注云:「良,善也。卜右,慶鄭吉,不用, 又乘鄭小駟,不用良,故敗。」公序本韋注「不用良」後有「馬」字。 韋注前文即有「又乘鄭小駟」,則此處「不用良」即指「不用良馬」而言, 義即可通,則兩存可耳,此亦未必為脫。

結論

總上,補箋李慈銘《越縵堂讀書簡端記》國語部分一共24條,大體分為解詁語義、辨明文字、指明名物形制、揭出公序本與明道本語序不同、指明公序本與明道本音讀不同、指明一本脫誤等六個方面。尤以辨明文字數量為多,占到18條,這也是李氏批校的主要內容。就所涉及到的24條而言,大多數襲自汪遠孫《國語明道本考異》而非李氏自得獨造。簡端箋識襲用前人而不注出的現象較為常見,大約有兩個方面原因:其一,因為讀書隨手做的筆記而非正式研究札記或專門著作,故隨手迻錄以備參考,故唯用前人之說而不注明出處;其二,古人雖然有「不掠美」的美德,但是沒有明確的著作權意識,故有時引用他人論點而不注出。李氏引用前人之說而不注出亦不外乎以上兩種原因。此外,李氏所批校的許多條目只是簡單箋識而未能深入探討,這大約和李氏讀書貪多務雜而不能深入有關,其《越縵堂讀書日記》於經史子集四部書則幾乎無書不讀,劉體智評之云:「蒓客記所讀之書全無宗旨,嫌其太雜。經史子集,無一不有,讀之未畢,隨手箚記,難免首尾不貫……同光以來,文人不

篤志於學,咸以書籍作談柄,為欺人之計,悉是類也。」⁷¹語雖過激,亦 有其合理之處。但李氏的某些條目仍然有益於《國語》之研讀,尤其是 對「昔我先王世后稷」和「昔我先世后稷」的看法,其中就蘊含著不盲 目崇古,而是從文本出發提出自己的見解,還是值得肯定的。

⁷¹ 清・劉體智著,劉篤齡點校,《異辭錄》(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頁 153。

徵引文獻

(一)古籍

- 漢 Han·許慎,Xu Shen《說文解字》*Shuowen jiezi*,北京[Beijing]:中華 書局[Zhonghua shuju],1963 年,影陳昌治覆刻平津館本[ying Chen Changzhi fuke pingjinguan ben]。
- 南朝梁 Nanchao Liang·蕭統 Xiao Tong 編,唐 Tang·李善 Li Shan 注,《文選》 Wen Xuan,北京[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1977年,影胡克家刻本[ying Hu Kejia keben]。
- 唐 Tang·陸德明 Lu Deming,《經典釋文》 *Jingdian shiwen*,北京[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85 年,影通志堂經解本 [ying Tongzhitang jingjie ben]。
- 唐 Tang·張參 Zhang San,《五經文字》Wujing wenzi,《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Jingyin wenyuange siku quanshu],第 224 冊[di 224 ce],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Taiwan shangwu yinshu guan], 1986 年。
- 唐 Tang·慧琳 Huilin,《一切經音義》 Yiqie jingyiin yi,《續修四庫全書》 [Xuxiu siku quanshu],第 196-197 冊[di 196-197 ce],上海[Shanghai]: 上海古籍出版社[Shanghai gujichubanshe],2002 年輯印。
- 来 Song·毛居正 Mao Juzheng,《增修互注禮部韻略》 Zengxiu huzhu libu yunlüe,《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Jingyin wenyuange siku quanshu],第 237 冊[di 237 ce],臺北[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Taiwan shangwu yinshu guan],1986 年。
- 宋 Song·陳彭年 Chen Pengnian 等,《宋本玉篇》 Song Benyu pian,北京 [Beijing]:中國書店[Zhongguo shudian],1983 年,影張氏澤存堂本 [ying Zhangshi zecuntang ben]。

- 宋 Song·張有 Zhang You,《復古編》 Fugu bian,《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Jingyin wenyuange sikuquanshu],第 225 冊[di 225 ce],臺北[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86 年。
- 元 Yuan·陰時夫 Yin Shifu,《韻府群玉》 Yunfu qunyu,《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Jingyin wenyuange siku quanshu],第 951 冊[di 951 ce],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86 年。
- 明 Ming·張自烈 Zhang Zilie,《正字通》 Zhengzi tong,《續修四庫全書》 [Xuxiu siku quanshu],第 234 冊[di 234 ce],上海[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02 年。
- 清 Qing·王念孫 Wang Niansun,《讀書雜志》 *Dushu zazhi*,北京[Beijing]:中國書店[Zhongguo shudian],1985 年。
- 清 Qing 王鳴盛 Wang Mingsheng ,《蛾術編》 *Eshu bian*,吳江[Wujiang]: 沈氏世楷堂本[shenshi shikaitang ben], 1841年,。
- 清 Qing·王應奎 Wang Yingkui 撰,王彬 Wang Bin、嚴英俊 Yan Yingjun 點校,《柳南隨筆》*Liunan suibi*,北京[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1983年。
- 清 Qing·毛扆 Mao Yi,《汲古閣珍藏秘本書目》Jiguge zhencang miben shumu,上海[Shanghai]:博古齋[Boguzhai],1922 年,影《士禮居叢書》本[ying Shiliju congshu ben]。
- 清 Qing·朱駿聲 Zhu Junsheng,《說文通訓定聲》*Shuowen tongxun dingsheng*,武漢[Wuhan]:武漢市古籍書店[Wuhanshi guji shudian],1983年,影臨嘯閣本[ying lingxiaoge ben]。
- 清 Qing·阮元 Ruan Yuan 校刻,《十三經注疏》*Shisan jing zhushu*,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1980 年,影世界書局本[ying shijie shuju ben]。

- 清 Qing·李慈銘 Li Ciming 撰,王利器 Wang Liqi 輯錄,《越縵堂讀書簡端記》 *Yue Man Tang DuShu JianDuanJi*,天津[Tianjin]:天津人民出版社[Tianjin renmin chubanshe],1980年。
- 清 Qing·汪遠孫 Wang Yuansun,《國語明道本考異》 Guoyu mingdaoben kaoyi,北京[Beijing]:商務印書館[Shangwu yinshuguan],1958年。
- 清 Qing · 段玉裁 Duan Yucai,《說文解字注》*Shuowen jiezhi zhu*,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Shanghai guji chubanshe],1981 年,影 經韻樓本[ying jingyun louben]。
- 清 Qing·陳瑑 Chen Zhuan,《國語翼解》*Guoyu yijie*,廣州[Guangzhou]: 廣雅書局[Guangya shuju]清光緒年版本[Qing guangxu nian banben]。
- 清 Qing·馬建忠 Ma Jianzhong,《馬氏文通》*Mashi wentong*,北京[Beijing]: 商務印書館[Shangwu yinshuguan], 1983 年。
- 清 Qing・梁玉繩 Liang Yusheng、《史記志疑》 Shiji zhiyi , 北京[Beijing]: 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 , 1981 年。
- 清 Qing·盛大士 Shang Dashi、《樸學齋筆記》*Puxuezhai biji*,吳興[Wuxing]: 劉氏嘉業堂[Liushi jiayetang], 1920 年本。
- 清 Qing·黃丕烈 Huang Pilie,《校刊明道本韋氏解國語札記》*Xiaokan mingdao ben weishi jie guoyu zhaji*,北京[Beijing]:商務印書館 [Shangwu yinshuguan],1958 年版《國語》後附。
- 清 Qing·董增齡 Dong Zengling,《國語正義》 Guoyu zhengyi,成都 [Chengdu]:巴蜀書社[Bashu shushe],1985 年,影式訓堂本[ying shixuntang ben]。
- 清 Qing·盧文弨 Lu Wenchao,《抱經堂文集》*Baojingtang wenji*,上海 [Shanghai]:商務印書館[Shangwu yinshuguan],1935 年,《叢書集成 初編》本[*Congshu jicheng chubian* ben]。

- 清 Qing•錢曾 Qian Ceng 撰,丁瑜 Ding Yu 點校,《讀書敏求記》*Dushu minqiu* ji,北京[Beijing]:書目文獻出版社[Shumu wenxian chubanshe],1984 年。
- 清 Qing·沈濤 Shen Tao,《交翠軒筆記》 Jiaocui xuan biji,輯印《續修四庫全書》 [ji yin Xuxiu siku quanshu],第 1158 冊 [di 1158 ce],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02 年。
- 清 Qing·沈濤 Shen Tao,《銅熨斗齋隨筆》 Tong yuandouzhai suibi,輯印《續修四庫全書》[ji yin Xuxiu siku quanshu],第 1158 冊[di 1158 ce],上海[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02 年。
- 清 Qing · 周廣業 Zhou Guangye,《經史避名匯考》 *Jingshi biming huikao*, 北京[Beijing]: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Beijing tushuguan chubanshe],1999 年,影國圖藏抄本[ying guotu cangchao ben]。
- 清 Qing·杭世駿 Hang Shijun 撰, 陳抗 Chen Kang 點校,《訂訛類編》*Dinge leibian*, 北京[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 2006 年。
- 清 Qing · 孫詒讓 Sun Yirang 撰,王文錦 Wang Wenjin、陳玉霞 Chen Yuxia 點校,《周禮正義》 Zhouli zhengyi,北京[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1987年。
- 清 Qing·惠士奇 Hui Shiqi,《禮説》 Liyue,《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Jingyin wenyuange sikuquanshu],第 101 冊 [di 101 ce],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86 年。
- 清 Qing·惠棟 Hui Dong,《左傳補注》 Zuozhuan buzhu,上海[Shanghai]: 上海書店[Shanghai shudian],1988 年,影《皇清經解》本[ying Huangqing jingjie ben]。
- 清 Qing·劉體智 Liu Tizhi 著,劉篤齡 Liu Duling 點校,《異辭錄》 Yicilu, 北京[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 1988 年。

- 清 Qing·戴震 Dai Zhen,《毛鄭詩考正》*Maozhengshi kaozheng*,見載於 張岱年 Zhang Dainian 主編點校本,《戴震全書》[*Dai Zhen quanshu*], 第一冊[di 1 ce],合肥[Hefei]:黄山書社[Huangshan shushe],1995 年。
- 清 Qing·嚴元照 Yan Yuanzhao,《娛親雅言》*Yuqin yayan*,輯印《續修四庫全書》[ji yin *Xuxiu siku quanshu*],第 1158 冊[di 1158 ce],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02 年。
- 清 Qing · 顧堃 Gu Kun ,《覺非盦筆記》 Juefeian biji ,輯印《續修四庫全書》 [ji yin Xuxiu siku quanshu],第 1154 冊 [di 1154 ce],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02 年。

(二)近人編輯、論著

- 石光瑛 Shi Guangying,〈國語韋解補正〉Guoyu weijie buzheng,《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專刊》[*Guoli zhongshan daxue wenxueyuan zhuankan*],卷 1 期 1[vol. 1, no. 1],1933 年 6 月,頁 65-69。
- 俞志慧 Yu Zhihui,《國語韋昭注辨正》 Guoyu weizhaozhu bianzheng,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 2009年。
- 施安昌 Shi Anchang 編,《顏真卿書干祿字書》 Yan Zhenqing ganlu zishu, 北京[Beijing]:紫禁城出版社[Zijincheng chubanshe], 1990 年。
- 郭萬青 Guo Wanqing,〈〈國語·魯語上〉"海鳥曰爰居"篇、〈禮記·祭法〉 比勘〉"Guoyu·Luyu shang" "Hainiao yue yuanju" pian, "Liji·Jifa" bikan,《古文獻研究集刊》[Guwenxian yanjiu jikan],第 6 輯[di 6 ji], 南京[Nanjing]:鳳凰出版社[Fenghuang chubanshe],2012 年。
- 張以仁 Zhang Yiren,《國語斠證》 *Guoyu jiaozheng*,臺北[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69年。

- 張舜徽 Zhang Shunhui,《說文解字約注》*Shuowen jiezi yuezhu*,武漢 [Wuhan]: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Huazhong shifan daxue chubanshe], 2009 年。
- 黄侃 Huang Kan,《黄侃手批說文解字》*Huang Kan shoupi shuowen jiezi*, 北京[Beijing]: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 2006年。
- 傅庚生 Fu Gengsheng,《國語選》*Guoyu xuan*,北京[Beijing]:人民文學 出版社[Renmin wenxue chubanshe],1959 年。
- 諸祖耿 Zhu Zugeng,《戰國策集注匯考》(增補本) Zhanguoce jizhu huikao (zengbu ben),南京[Nanjing]:鳳凰出版社[Fenghuang chubanshe],2008年。